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 致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條例》在香港成立)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 24 至 32 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證監會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 年 11 月 28 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及未審閱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b>收入</b>		
徵費	320,995	373,311
各項收費	36,337	38,647
扣除第三者費用後的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	7,805	20,863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1,968)	(1,963)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1,524	1,478
匯兌收益／(損失)	13,046	(10,230)
其他收入	6	11,233
	<b>377,745</b>	<b>433,339</b>
<b>支出</b>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359,019	332,739
辦公室處所		
租金	-	50,170
差餉、管理費及其他	10,405	11,557
其他支出	57,458	43,238
折舊		
固定資產	10,546	8,503
使用權資產	50,322	-
融資成本	1,086	-
	<b>488,836</b>	<b>446,207</b>
<b>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b>	<b>(111,091)</b>	<b>(12,868)</b>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b>收入</b>			
徵費		665,336	764,869
各項收費		73,769	68,641
扣除第三者費用後的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		57,160	40,597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3,939)	(3,959)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8(a)	3,041	2,962
匯兌損失		(5,661)	(12,351)
其他收入		100	11,364
		<b>789,806</b>	872,123
<b>支出</b>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8(b)	707,426	663,593
辦公室處所			
租金	2	-	100,342
差餉、管理費及其他		22,133	23,008
其他支出		100,714	74,344
折舊			
固定資產		20,527	16,366
使用權資產	2	100,618	-
融資成本	2	2,170	-
		<b>953,588</b>	877,653
<b>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b>		<b>(163,782)</b>	(5,530)

第29頁至第3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19年 3月31日 \$'000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03,276	94,835
使用權資產	2	185,319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367,765	981,502
		656,360	1,076,337
<b>流動資產</b>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976,971	563,877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815,521	795,946
匯集基金		748,449	925,476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50,104	227,018
銀行定期存款		3,887,054	3,653,456
銀行及庫存現金		75,247	71,908
		6,753,346	6,237,681
<b>流動負債</b>			
預收費用		44,461	8,850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8(a)	225,484	189,855
租賃負債	2	180,996	–
撥備	4	50,874	–
		501,815	198,705
<b>流動資產淨值</b>		<b>6,251,531</b>	6,038,976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6,907,891</b>	7,115,313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	761	–
撥備	4	690	45,091
		1,451	45,091
<b>資產淨值</b>		<b>6,906,440</b>	7,070,222
<b>資金及儲備</b>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3,000,000	3,000,000
累積盈餘		3,863,600	4,027,382
		6,906,440	7,070,222

第29頁至第3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19年 3月31日 \$'000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03,201	94,738
使用權資產	2	185,319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367,765	981,502
		656,285	1,076,240
<b>流動資產</b>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976,971	563,877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815,521	795,946
匯集基金		748,449	925,476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7,694	233,187
銀行定期存款		3,887,054	3,653,456
銀行及庫存現金		69,394	49,747
		6,745,083	6,221,689
<b>流動負債</b>			
預收費用		44,461	8,850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217,146	173,766
租賃負債	2	180,996	–
撥備	4	50,874	–
		493,477	182,616
<b>流動資產淨值</b>		6,251,606	6,039,073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6,907,891	7,115,313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	761	–
撥備	4	690	45,091
		1,451	45,091
<b>資產淨值</b>		6,906,440	7,070,222
<b>資金及儲備</b>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3,000,000	3,000,000
累積盈餘		3,863,600	4,027,382
		6,906,440	7,070,222

第29頁至第3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由政府提供 開辦資金 \$'000	購置 物業儲備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18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000,000	4,121,924	7,164,764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5,530)	(5,530)
於2018年9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000,000	4,116,394	7,159,234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	<b>42,840</b>	<b>3,000,000</b>	<b>4,027,382</b>	<b>7,070,222</b>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b>(163,782)</b>	<b>(163,782)</b>
於2019年9月30日的結餘	<b>42,840</b>	<b>3,000,000</b>	<b>3,863,600</b>	<b>6,906,440</b>

第29頁至第3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b>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期內虧損		(163,782)	(5,530)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固定資產		20,527	16,366
折舊—使用權資產		100,618	—
融資成本		2,170	—
投資收入		(57,160)	(40,597)
匯兌差價		5,661	10,403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	—
		(91,964)	(19,358)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增加)/減少		(26,452)	25,257
預收費用的增加/(減少)		35,611	(936)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		36,306	83,526
非流動負債的增加		—	2,107
(用於)/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46,499)	90,596
<b>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增加)		319,139	(179,626)
所得利息		75,376	59,268
購入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277,846)	(125,816)
出售或贖回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265,556	123,321
出售匯集基金		152,241	2,312
贖回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到期債務證券		197,945	—
購入固定資產		(28,970)	(26,280)
源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03,441	(146,821)
<b>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租賃付款		(100,554)	—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00,554)	—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增加/(減少)淨額</b>		<b>556,388</b>	<b>(56,225)</b>
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89,657	292,105
六個月期間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846,045	235,880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於2018年 9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770,798	179,750
銀行及庫存現金	75,247	56,130
	846,045	235,880

第29頁至第3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就上述財政年度擬備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和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財務業績已合併列入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各實體之間的所有重要結餘和交易，均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

除了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自2019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規定外，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在附註2內作出披露。

在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 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

本集團已由2019年4月1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取了簡化過渡方式，沒有重列比較金額。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採納了該準則所允許的下列便於務實操作的方法：

- 對具合理地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過往對於租賃是否繁重的評估，以代替進行減值覆核－於2019年4月1日並無繁重的合約；及
- 在計量於初次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時，不計入初期直接成本。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對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續)

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被歸類為‘營運租賃’的租賃，現時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為租賃負債及附有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乃按剩餘租賃付款以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融資成本以適用於各期間租賃負債餘額的增量借貸利率，在損益帳扣除。租賃負債按相等於就該段期間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以所扣除的融資成本後所得出的金額予以扣減。使用權資產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就於2019年3月31日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或就與該租賃有關的修復撥備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具有285,809,000元的不可撤銷營運租賃物業承擔。在初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確認了285,936,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用1.55%利率折現為280,141,000元的租賃負債。

在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確認100,342,000元的營運租賃的租金支出。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在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確認100,618,000元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支出及2,170,000元的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期內，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訂立了一項新的營運租賃，為期八年，由2020年2月1日起生效。在整個租賃期內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為1,036,692,000元。

##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19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及庫存現金	75,247	71,908
銀行定期存款	3,887,054	3,653,4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3,962,301	3,725,364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後的款項	(3,116,256)	(3,435,70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46,045	289,65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4. 撥備

撥備是指在租賃期滿時將辦公室恢復原有間隔的辦公室修復費用。

### 5. 應收及應付帳項的帳齡分析

由於在2019年9月30日的“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內並無重大的逾期應收及應付帳項結餘，因此，沒有編製應收及應付帳項的帳齡分析。

### 6. 匯兌波動

本集團的投資指引列明，只可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涉及人民幣的投資不得超逾投資組合的百分之五。由於大部分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與美元緊密掛鈎，因此，本集團認為沒有重大的外匯風險。

### 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證監會在2002年9月11日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為0.2元。在2012年11月20日證監會以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形式設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這兩家公司都是證監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在香港註冊成立。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是為著利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行政及管理。

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宗旨是要提升普羅大眾的金融知識和理財能力，並協助他們作出有根據的投資決定。

於2019年9月30日，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出)是0.2元(2019年3月31日：0.2元)。由於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8. 關連方交易

我們與投資者賠償基金、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證券條例》(第333章)–交易商按金基金、《商品交易條例》(第250章)–交易商按金基金，以及《證券條例》(第333章)–證券保證金融資人保證基金有關連。除了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披露的關連方關係外，本集團還有以下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42(1)條獲投資者賠償基金付還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所有支出

期內，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了3,041,000元以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2018年：2,962,000元)。於2019年9月30日，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欠投資者賠償基金576,000元(於2019年3月31日：54,000元)，已包括在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內。

####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董事酬金及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8,285	16,660
退休計劃供款	1,551	1,527
	19,836	18,187

薪酬總額已包括在第24頁的“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內。以上並不包括酌情薪酬，原因是發放該項薪酬的決定須在財政年度終結時進行審批，因此要留待屆時方能確定。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書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半年報告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 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設立

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I部的規定在2003年4月1日設立。

###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報告期間的財政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35頁至第41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 委員會的委員

委員會在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2019年8月30日獲委任)
雷祺光先生(前主席)	(2019年8月27日退任)
魏建新先生	
王鳴峰博士, SC	
戴志堅先生	

###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該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19年11月28日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6至第41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投資者賠償基金(該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I部的規定設立)於2019年9月30日的簡明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11月28日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及未審閱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b>收入</b>		
投資收入淨額	15,963	14,299
匯兌差價	4,578	(3,411)
	20,541	10,888
<b>支出</b>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1,524	1,478
核數師酬金	54	51
銀行費用	-	165
專業人士費用	-	385
	1,578	2,079
<b>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b>	<b>18,963</b>	<b>8,809</b>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收入			
投資收入淨額	2	31,934	8,271
匯兌差價		(1,764)	(4,678)
		30,170	3,593
支出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3	3,041	2,962
核數師酬金		106	102
銀行費用		-	395
專業人士費用		-	1,449
		3,147	4,908
期內盈餘/(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27,023	(1,315)

第40頁及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19年 3月31日 \$'000
<b>流動資產</b>		
應收利息	20,516	25,425
來自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應收款項	576	54
銀行定期存款	2,397,242	2,365,483
銀行現金	422	845
	<b>2,418,756</b>	2,391,807
<b>流動負債</b>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228	302
	<b>228</b>	302
<b>流動資產淨值</b>	<b>2,418,528</b>	2,391,505
<b>資產淨值</b>	<b>2,418,528</b>	2,391,505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2,418,528	2,391,505

第40頁及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合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商品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18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257,509	2,361,150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315)	(1,315)
於2018年9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256,194	2,359,835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	<b>994,718</b>	<b>108,923</b>	<b>1,287,864</b>	<b>2,391,505</b>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7,023	27,023
於2019年9月30日的結餘	<b>994,718</b>	<b>108,923</b>	<b>1,314,887</b>	<b>2,418,528</b>

第40頁及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b>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期內盈餘／(虧損)		27,023	(1,315)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投資收入淨額		(31,934)	(8,271)
匯兌差價		1,764	4,678
		(3,147)	(4,908)
來自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應收款項的增加		(522)	(218)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74)	(658)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3,743)	(5,784)
<b>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增加)		68,608	(1,052,152)
購入債務證券		–	(165,306)
出售或贖回債務證券		–	1,818,518
出售匯集基金		–	338,934
所得利息		36,832	37,196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05,440	977,190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增加淨額</b>		101,697	971,406
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2,944	55,933
六個月期間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	134,641	1,027,339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於2018年 9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34,219	1,026,649
銀行現金	422	690
	134,641	1,027,339

第40頁及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擬備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亦應用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之上。

在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 2. 投資收入淨額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1,934	5,189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列帳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22,217
出售匯集基金的實現虧損	-	(10,350)
贖回／出售債務證券的實現虧損	-	(6,969)
重估債務證券價值後的虧損	-	(1,816)
投資收入淨額	31,934	8,271

## 投資者賠償基金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3.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02年9月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旨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III及XII部，代表本基金履行與投資者賠償有關的職能及其他職能。本基金負責為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及營運提供資金。在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償還給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營運支出為3,041,000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2,962,000元)。

#### 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19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422	845
銀行定期存款	2,397,242	2,365,483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2,397,664	2,366,328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後的款項	(2,263,023)	(2,333,384)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4,641	32,944

#### 5.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證監會、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及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有關連。除在截至2019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的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之外，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 6. 或有負債

截至本報告的編製日期，本基金接獲16宗申索，但現有資料並不足以評定可能需就該等申索支付的賠償金額。於2019年9月30日，就該等申索所須承擔的最高負債合共2,210,000元(於2019年3月31日：2,121,000元)。負債額按每名申索人最多150,000元的賠償上限或所申索的數額而釐定，以較低者為準。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書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半年報告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的設立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X部的規定設立。然而，自《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及其附屬法例自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新成立的單一投資者賠償基金，將最終取代本基金和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截至2019年9月30日為止，本基金已轉撥994,718,000元至投資者賠償基金。在清償對本基金提出的所有申索及其他負債之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最後會將本基金內的剩餘款項轉撥至投資者賠償基金。

就本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的第X部將按照該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

###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報告期間的財政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44頁至第50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 委員會的委員

委員會在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2019年8月30日獲委任)
雷祺光先生(前主席)	(2019年8月27日退任)
魏建新先生	
王鳴峰博士, SC	
戴志堅先生	
麥寶璇女士	

###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該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19年11月21日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5至第5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該基金)(根據已廢除的香港《證券條例》(第333章)第10部的規定設立)於2019年9月30日的簡明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就該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香港《證券條例》(第333章)第10部將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11月21日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及未審閱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473	408
收回款項	-	1
	473	409
支出		
核數師酬金	26	25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447	384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863	679
收回款項	2	(1)	1
		862	680
支出			
核數師酬金		52	50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810	630

第49頁及第50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19年 3月31日 \$'000
<b>流動資產</b>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	2	-	1
應收利息		258	187
應收帳項		9	9
銀行定期存款		91,481	88,338
銀行現金		391	1,922
		<b>92,139</b>	90,457
<b>流動負債</b>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0,297	10,325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3	850	800
		<b>11,147</b>	11,125
<b>流動資產淨值</b>		<b>80,992</b>	79,332
<b>資產淨值</b>		<b>80,992</b>	79,332
由以下項目構成：			
<b>賠償基金</b>		<b>80,992</b>	79,332

第49頁及第50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賬項						
	來自聯交所的 交易權按金 (附註3) \$'000	聯交所的 交易徵費盈餘 \$'000	聯交所及 證監會的 額外供款 \$'000	其他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撥入投資者 賠償基金 的供款 \$'000	總計 \$'000
於2018年4月1日的結餘	53,500	353,787	630,000	6,502	26,733	(994,718)	75,804
來自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600	-	-	-	-	-	600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630	-	630
於2018年9月30日的結餘	54,100	353,787	630,000	6,502	27,363	(994,718)	77,034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	54,500	353,787	630,000	6,502	29,261	(994,718)	79,332
來自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850	-	-	-	-	-	850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10	-	810
於2019年9月30日的結餘	55,350	353,787	630,000	6,502	30,071	(994,718)	80,992

第49頁及第50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19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截至2018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b>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期內盈餘	810	630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863)	(679)
收回款項	1	-
	(52)	(49)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28)	(8)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增加	50	50
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30)	(7)
<b>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所得利息	792	598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92	598
<b>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b>		
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淨額	850	600
源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850	600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增加淨額</b>	<b>1,612</b>	1,191
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0,260	86,749
六個月期間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1,872	87,940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000	於2018年 9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91,481	87,492
銀行現金	391	448
	91,872	87,940

第49頁及第50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自《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本基金最終會停止運作，因此，本基金以非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我們預期本基金將維持運作，直至完全處理清盤人就2003年3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經紀行違責而提出的所有申索及收回款項為止。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擬備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亦應用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之上。

在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 2. 收回款項／藉代位權所得的股票

藉代位權所得的股票的公平價值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收回款項」內確認。股息收入(如有的話)同樣於「收回款項」內確認。

於2019年9月30日，藉代位權所得的股票為255元(於2019年3月31日：1,191元)。由於2019年9月30日之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簡明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 3. 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4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聯交所須就每份交易權向本基金供款50,000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6條，如果無人提出申索或無須提撥其他準備，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必須在上述的交易權被放棄後六個月內，向聯交所退回就先前持有人所繳存的按金。

在六個月內，本基金就22份新的交易權向聯交所收取了1,100,000元按金及已就4份該等被放棄的交易權向聯交所退回合共200,000元的按金。

於2019年9月30日，共有17份交易權合共85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於2019年3月31日：共有16份)。在扣除已放棄交易權的應付款額後，於2019年9月30日，來自聯交所的供款淨額為55,350,000元(於2019年3月31日：54,500,000元)。

##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 4.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證監會有關連。在截至2019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